南昌市教育局

关于转发《省教育厅关于转发〈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中等职业学校招生、学籍和资助管理工作的通知〉的通知》的通知

相关县区教体局、各中职学校：

现将《省教育厅关于转发〈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中等职业学校招生、学籍和资助管理工作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赣教职成办函〔2021〕37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高度重视，遵照文件要求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《省教育厅关于转发〈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中等职业学校招生、学籍和资助管理工作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赣教职成办函〔2021〕37 号）

南昌市教育局

2022 年 1 月 7 日

南昌市教育局办公室　　2022 年 1 月 7 日印发